

##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概述

1、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出于更好地为日常经营服务需要，外包物业管理和员工餐饮等后勤服务，重庆新东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东原物业”）为专业从事相关后勤服务的公司。现本公司决定由关联方新东原物业提供上述后勤服务，预计涉及总金额不超过 1,280 万元。

2、2021 年 4 月 13 日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向志鹏先生、黄力进先生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全票同意。独立董事就本项关联交易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书，并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。

3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二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关联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定价原则	预计金额	上年发生金额
向关联人采购后勤服务	重庆新东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后勤服务	公允市价	1,280 万元	194.17 万元

本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包含了物业管理服务和员工餐饮服务，其中物业管理服务期限三年，员工餐饮服务期限一年，合计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1,280 万元。

#### （三）上一年度同类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

2020 年新东原物业为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金额合计 194.17 万元，未达到董事会审议和披露义务。公司根据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议程序。

## 二、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

### 1、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重庆新东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范东

注册资本：10,000 万元

注册地址：重庆市南岸区南坪镇白鹤路 108 号负 1 层商业 201 室

经营范围：物业管理，停车场管理，家政服务，园林绿化，防盗智能系统设计、安装及调试服务，销售百货（不含农膜）、五金、交电、化工产品（不含化学危险品），房屋租赁服务，房屋中介，房地产经纪，市政设施养护维修管理，会议及展览服务，餐饮管理，洗衣服务，化粪池清掏，有害生物防治，网站建设，广告设计、制作、代理，图文设计、制作，企业形象设计，企业营销策划，文化信息咨询，公关活动策划，庆典活动策划，车位销售，游泳池管理，旅游信息咨询。

新东原物业主要财务数据（未经审计）如下表所示：

单位：万元

2020 年 12 月 31 日		2020 年	
资产总额	净资产	营业收入	净利润
39,655.07	-2,585.03	21,203.87	3,166.72

### 2、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

新东原物业与公司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，为公司关联方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0.1.3 条第（二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。

### 3、履约能力

新东原物业为迪马股份（SH.600565）旗下物业板块的专业运营公司之一，具备相应服务能力和服务经验，业务开展正常，具备履约能力。

## 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1、日常关联交易内容。公司遵循公平合理、平等互利的原则，以市价为参考协商确定价格，物业服务年度费用约 210 万元，员工餐饮服务年度费用约 650 万元，具体按实际发生金额结算。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亦遵从市场原则，主要采

取月结方式。

2、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。公司与新东原物业签订了物业合同，服务期限包括 2020、2021、2022 年，尚未签订员工餐饮服务相关合同。

#### **四、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**

相关后勤服务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，在价格公允的基础上公司根据服务能力、服务质量以及沟通顺畅度等因素综合评估选择供应方，新东原物业符合公司对该类业务的供应方要求。本项交易对双方来说是对等的互利行为，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原则，具备公允性。接受关联方提供的部分后勤服务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也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，亦不会影响或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。

#### **五、相关专项意见**

##### **1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**

物业管理和员工餐饮等后勤服务为企业日常经营所需，新东原物业为提供该类业务的专业公司，公司向其采购相关服务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。该业务遵循市场化原则，定价公允合理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鉴于此，我们同意将《关于公司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提请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。

##### **2、独立董事独立意见**

公司（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）向新东原物业采购后勤服务系日常经营所需，重庆新东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专业公司，具备提供该类服务的专业能力。该交易符合商业惯例，定价遵循了公平、公允的原则。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项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，亦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。

鉴于此，我们同意《关于公司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##### **3、监事会意见**

公司（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）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，属于公司正常业务行为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，董事会审议及表决程

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《关于公司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## **六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。

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五日